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王兵先生 2020 年 7 月 20 日已向董事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其原定任期 2021 年 9 月 19 日届满。王兵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兵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辞职生效后，王兵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经公司董事长的推荐、董事会提名及提名委员会审核，推选王玉春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王玉春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次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 （一）《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王玉春先生简历

王玉春，男，195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1983至2005年就职于安徽财经大学，历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校“财会审”研究中心副主任，安徽省工商管理硕士（AH-MBA）财务学科组负责人。2006年至今，就职于南京财经大学，曾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校学术委员会委员，现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同时兼任金禾实业（002597）、传艺科技（002866）、德源药业（832735）独立董事。

王玉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